

关于申请审批《洮南市风电耦合生物质绿色甲醇一体化示范项目新能源建设项目光伏部分生态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

白城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国务院[1998]253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的规定，我单位委托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洮南市风电耦合生物质绿色甲醇一体化示范项目新能源建设项目光伏部分》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编制完成。现呈报，请白城市生态环境局安排审批。

特此请示

洮南绿源电力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10月8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